

证券代码：874276

证券简称：顺康检测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二楼会议室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张琪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3.6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5 人，董事沈长春、卢毅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，列席 0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 2025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制了《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总结回顾了 2025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 2025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履职情况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卢毅、陈孝平、张印 2025 年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规定，认真、勤勉、谨慎履行职责，积极出席相关会议，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，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任务，并对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编制了《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，《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已经编制完成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，对公司 2025 年的财务报表发表了审计意见，并出具了《2025 年审计报告》（XYZH/2026BJAA4B028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）的内部控制的规范性、完整性以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深入的自查，形成了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了良好的服务，其审计工作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公司拟续聘其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经营和发展需求，公司 2026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,4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其中中国工商银行白云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3,400 万元，贵阳银行直属支行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，担保方式为纯信用担保和股东连带责任保证，该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，银行承兑汇票，银行保函，国内信用证，票据贴现及其他融资等银行业务，具体授信额度和期限以各家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。并同意公司在授信额度内合理使用、办理相关融资业务及银行保函业务。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在总授信额度内，以公司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。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6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主要包括购销商品、劳务服务和其他关联交易，其中公司与南明区加士食品店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50 万元，主要交易内容为购销商品；与杜斌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65 万元，主要交易内容为劳务服务；与张有德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70 万元，主要交易内容为其他关联交易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508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沈长春未出席本次股东会且未委托代理人代为表决，关联股东张有德、杜斌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，提高资金收益，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，公司预计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单笔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（含 5,000 万元），累计投资额不超过 1.5 亿元（含 1.5 亿元），该投资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，在前述最高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，如投资的产品存续期超过股东会决议有效期，则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之日止。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，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投资事项，财务部门进行具体操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0,926,7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赵海洋、李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贵州顺康检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9 日